砀数资〔2020〕6号

关于印发《砀山县“安康码”应用便民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**各相关单位：**

现将《砀山县“安康码”应用便民工程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你们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县数据资源管理局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县医保局 县财政局 县卫生健康委

2020年5月25日

砀山县“安康码”应用便民工程实施方案

根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实施 33 项民生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办[2020]17 号）、《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》（宿政办[2020]5号）、《砀山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 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》（砀政秘[2020]46号）要求，为加大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建设，进一步推进 “安康码”应用便民工程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**一、工作目标**

建设县级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系统，拓展丰富“安康码”功能和应用，逐步与“皖事通办”平台应用全贯通。推进电子健康卡、社会保障卡、医保电子凭证与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，推动“安康码”在县政务服务大厅全覆盖，在医疗、教育、政务服务、交通出行、社会保障、公用事业和金融服务等更多领域覆盖，实现从“一码通行、一码通办”到“一码共享、赋码生活”。

**二、实施内容**

（一）建设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。根据省、市部署要求，建设县级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：安康码接入平台、安康码客服平台，N个安康码应用场景。

（二）加快“安康码”推广使用。加大宣传力度、营造用码氛围，扩大“安康码”应用覆盖面和群众参与度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。以 2019年底 4G移动电话用户为基数，“安康码”申领数达到基数的 85%以上。

（三）推进“安康码”与电子健康卡、社会保障卡、医保电子凭证互联互通。以卫生健康、社保、医保三大应用领域为突破口，增加通过“安康码”申领电子健康卡、电子社保卡、医保电子凭证的功能，并引导群众使用。推进电子健康卡、电子社保卡、医保电子凭证与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，打通相关业务系统，推动数据互联互通，提升相关服务能力。以县人民医院和县中医院为试点医院，开展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。

（四）推进“安康码”在政务服务大厅应用全覆盖。将“安康码”系统与“皖事通办”平台打通，推动与电子云签、电子证照、电子材料的有机结合，实现在省、市、县三级政务服务大厅亮码出入、预约取号、扫码办事。

**三、资金来源**

“安康码”建设项目费用（包括“安康码”系统建设、试点医院硬件设备采购和改造对接、政务服务大厅应用改造等）和推广使用费用，由县财政负担。

**四、职责分工**

（一）县数据资源管理局负责建设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县级有关系统；负责推进“安康码”在县级政务服务大厅应用全覆盖。会同县卫健委、县人社局、县医保局负责推进“安康码”管理系统与电子健康卡、电子社保卡、医保电子凭证互联互通。

（二）县数据资源管理局、县卫生健康委负责在县级试点医院推广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。县数据资源管理局、县交运局负责拓展“安康码”在交通出行方面便民应用；县数据资源管理局、县直有关部门负责拓展“安康码”在公共服务场所等方面便民应用。

**五、实施步骤**

（一）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

1. 项目启动（5月—6月）。根据工作要求，制定县级系统建设方案，启动项目建设工作。

2. 招标采购（7月—8月）。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完成项目招标采购工作。

3. 项目建设（8月—10月）。完成系统建设、部署，开展系统应用培训、上线运行测试等工作。

4. 投入运行（11月）。县数据资源管理局完成本级系统评估验收工作，确保所建系统符合预期目标，并投入运行。

5. 考核验收（12 月）。开展“安康码”综合服务平台系统建设考核验收。

（二） “安康码”与电子健康卡、社会保障卡、医保电子凭证互联互通

1. 启动阶段（5月—6月）。明确试点医院，制定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和试点推广方案。

2. 实施阶段（6月—11月）。根据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和试点推广方案进行相关系统改造。

3. 考核验收（11月—12月）。开展“安康码”互联互通和试点推广考核验收、经验总结。

（三）探索“安康码”更多便民应用

1. 启动阶段（5月—6月）。初步明确在“安康码”在政务服务大厅、交通出行、公共服务场所（如景区、场馆）、企业等开展应用领域，制定“安康码”更多便民应用实施方案。

2. 开展应用（6月—11月）。推动“安康码”在相关领域使用。

3. 收尾阶段（11月—12月）。完成评估验收和成效总结。

**六、保障措施**

（一）压实工作责任。要高度重视“安康码”平台建设及推广使用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，明确时间节点，逐项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加大宣传力度。利用各类媒介广泛宣传“安康码”在健康管理、疫情防控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和在日常生产生活中的应用优势，不断扩大“安康码”应用覆盖面和群众参与度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提升群众获得感、满意度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考评。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，制定完善“安康码”保障措施和考评办法，严格实施监督考评。